

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文件

东大党字〔2020〕28号

关于印发《东北大学2020年 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各部门：

现将《东北大学2020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及附件《东北大学2020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解清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部门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

2020年4月28日

东北大学 2020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

学校 2020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中央纪委三次、四次全会，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视频会和辽宁省纪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围绕中心、突出重点，明确责任、严肃纪律，强化教育、全面监督”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思路，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督促责任主体积极落实主体责任，一以贯之、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为学校一流大学建设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一、加强政治监督，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1. **深化政治引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提高政治觉悟和政治能力。持续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政治领导和思想引领作用。将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在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的新论述新要求作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干部培训和师生教育的内容要求，纳入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长效机制的具体举措，在学懂弄通做实上持续用力。

2.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各级党组织必须切实担负起执行、维护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责任，党员干部要严格执行《东

北大学党员干部遵守党的政治纪律的规定》，自觉强化政治忠诚、政治定力、政治担当、政治能力和政治自律，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认真贯彻《东北大学党委向教育部党组、辽宁省委教育工委请示报告工作规程》，增强领导干部的政治观念、组织观念和纪律观念。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东北大学党委关于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的实施意见》，落实“三会一课”等基本组织生活制度。领导干部要做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表率。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开展教师执行授课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领导干部听课制度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思想政治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加强爱国主义教育的亲和力。加强制度自信教育和国家安全教育。

严格选人用人工作。落实党管干部原则，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和把关作用。规范选人程序，强化纪律监督，匡正选人用人风气，严格落实“九严禁”纪律要求。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品行关、能力关、作风关、廉洁关。

3. 加强政治监督。严格落实教育部党组关于强化政治监督的各项要求，突出抓好政治监督，推动党中央关于教育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地见效，让“两个维护”融入血脉、见诸行动。加强对党章党规党纪、宪法法律法规和上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各部门

履职尽责，抓好落实。加强对党内政治生活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建立相关领导、部门、人员有针对性地列席民主生活会机制。突出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监督，推动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一贯到底，压力进一步传导，切实解决基层党的领导虚化、弱化问题。

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规范化常态化，细化监督措施，实化监督抓手，跟进发现问题，精准追责问责，坚决纠正党组织和党员在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中存在的温差、落差、偏差问题。把确保权力正确行使作为监督重点，督促公正用权、依法用权、廉洁用权，形成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机制。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制度。

二、聚焦提质增效，稳步推进纪检体制改革落实落地

4. 细化纪检体制改革各项要求。高校纪检体制改革，是党中央的重大决策，是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的明确要求。学校党委、纪委将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直属非中管高校纪检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深刻认识高校纪检体制改革的必要性和重要意义。学校党委主动接受上级纪检组织监督和学校纪委同级监督，加强对学校纪委工作的领导。学校纪委主动接受学校党委和上级纪检组织的双重领导，接受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的指导、检查和监督。进一步落实“三为主”工作要求，坚持目标导向，强化履责意识，做好沟通协作。

5. 有序推进改革措施落实落地。按照驻教育部纪检监察组的

有关工作部署，细化直属高校纪检体制改革实施意见的各项任务，明确时间表和责任部门，责任部门之间要加强沟通协商，有关部门要支持配合，做好学校纪检体制改革各项基础工作，按照要求保质保量完成改革任务。学校纪委要完善内设机构，按要求配备好人员，制定相应的年度考核办法，不断加强纪检干部队伍建设，以纪检体制改革为契机，进一步完善工作职能，形成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三、强化全面监督体系，贯通联动、一体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

6. 积极推进全面监督体系落地见效。按照《东北大学加强监督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要求，逐步完善和推进学校党委全面监督、纪委专责监督、审计专门监督、部门职能监督、党的基层组织日常监督、师生民主监督以及校外社会监督为一体的全面从严监督体系落实落细，增强监督的严肃性、协同性、有效性。督促各级党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履行日常监督责任，进一步发挥财务监督、审计监督等职能监督的重要作用。强化师德师风建设的监督，贯彻落实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加强对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和扶贫工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监督。

7. 更加严实深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强指导，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学校各级党组织要积极学习贯彻中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认真执行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的相关规定，明确责任分工，拧紧责任链条，落实责任清单，严肃追责问责，确保管党治党真正严起来、紧起来、实起来。

校、院（部门）党委（直属党总支）书记要履行本单位（部门）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管好班子、带好队伍、抓好落实，支持、指导和督促班子其他成员、分管部门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研究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和责任分解清单，开好校院（部门）两级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每半年要组织召开一次党委常委会会议（党委委员会或党政联席会会议），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学校党委其他常委要强化责任担当，狠抓责任落实，发挥示范表率作用，根据工作分工对职责范围内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领导（指导）、检查、督促分管部门、联系学院和相应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对党员干部从严进行教育管理监督。

学院（部门）党政班子成员要落实“一岗双责”“党政同责”要求，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坚持以师生为中心，及时解决师生身边存在的突出问题，积极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运用“四种形态”，定期进行廉政谈话，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

及时教育提醒。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配齐配强支部纪检委员，充分发挥基层党支部在源头治理中的战斗堡垒作用。

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 and 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把践行“四种形态”、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年底总结和责任清单完成等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纳入领导干部考核评价体系 and 部门年终目标考核总体要求，进一步完善考核观测点体系构建及结果运用。

8. 扎实做好专责监督、精准监督。按照部属高校纪检体制改革要求，学校纪委要推进更深层次更高水平的“三转”，加强靠前监督、主动监督，通过采取列席会议、抽查检查、现场查勘、纪检监察建议书、查信办案、廉政意见回复、廉政约谈等方式，做好专责监督、精准监督。作为党内监督专责机关，要督促各学院（部门）切实履行职责范围内的监督责任，做好“监督的再监督”。根据工作需要，动态调整参与的议事协调机构。坚持问题导向，持续发力，对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开展“点穴式”精准监督。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纠正偏差。严把干部选拔任用“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统筹分析日常监督、执纪审查、巡察监督、信访举报等反映的问题，着力查找漏洞和不足，提出意见建议，纠建并举，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督促职能部门加强专项治理和制度建设，建立及时发现问题的防范机制和精准纠正偏差的矫正机制。

二级纪委书记、纪检委员要认真协助本单位党委（直属党总

支)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切实履行好监督责任,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监督意识,履好职、尽好责、敢担当、善作为,保障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向基层有效延伸。

9. 严肃追责问责。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把追责问责作为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抓手,综合运用批评教育、组织处理、纪律处分等措施,对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力、严重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职责范围内发生严重违纪违法案件、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缺失缺位的严肃问责,对组织涣散、纪律松弛、“四风”问题突出、苗头性和倾向性问题失察失管的进行责任追究,推动管党治党责任全面覆盖、层层传导。

四、保持恒心韧劲,推动作风建设常治长效

10. 持之以恒纠治“四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持续解决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问题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作风保证的通知》。把“四风”问题作为监督执纪问责的重点,加大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监督检查力度。严肃查处贯彻上级决策部署只表态不落实、维护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方面的问题。

坚持不懈贯彻上级和学校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具体要求,紧盯重要节点和多发领域,加大教育提醒、监督检查力度,防止老问题复燃、新问题萌发、小问题坐大。对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

规定精神的问题，综合运用监督检查、纪律审查等手段，从严查处。

11. 锲而不舍加强作风建设。以钉钉子精神抓紧抓实作风建设，坚持问题导向，把主题教育整改落到实处。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强化服务意识。落实《东北大学落实一线规则实施方案》要求，加强监督考核，引导党员领导干部脚踏实地干事创业，营造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

落实《东北大学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实施意见》，按照“三个区分开来”原则，正确分析和处理干部在改革创新中的失误错误，推动干部为事业担当、组织为干部担当，旗帜鲜明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撑腰鼓劲。

五、增强政治意识，高质量推进巡察工作

12. 有序开展政治巡察。按照“提高政治站位、突出问题导向、层层压实责任、促进事业发展”的工作思路，坚持政治巡察基本定位和稳中求进工作基调，务实高效、高质量开展巡察工作。坚持加强工作调研和实践探索，加强总体谋划，结合上级要求和实践经验，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巡察工作制度体系，制定、修订巡察工作有关制度，完善工作程序，推进制度落实。加强宣传教育培训，提高思想认识，强化各级干部和各部门责任担当，形成全校上下协同效应。继续扎实有序开展常规巡察，紧盯“四个落实”，增强巡察监督实效。有效促进巡察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融合。加强巡察干部队伍建设，推进落实巡察工作干部管理办法，

完善巡察工作干部库建设，严格执行巡察干部激励和约束机制，切实把巡察工作打造成发现、培养和锻炼干部的平台。

13. 坚定落实巡察整改。以巡察整改的坚定性，保证促进发展的有效性。开展前两轮巡察整改落实工作和存在共性问题的全校所有二级单位集中整改工作。制定巡察整改工作实施办法，落实整改工作主体责任和日常监督责任，完善整改工作机制。激发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引领、推动事业发展的核心作用，促进巡察整改与推进事业发展贯通联动，发挥协同功效，完善体制机制，规范工作程序，堵漏洞、补短板。

六、深化正风肃纪反腐，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14. 严格执纪审查。深刻领会新时代党的纪律建设新要求，按照《纪检监察机关处理检举控告工作规则》规定，规范举报线索管理，严格执行问题线索处置报告和纪检信访查办工作报告程序，深入落实问题线索集体研究制度，定期分析研判信访举报情况，对信访反映的典型性、普遍性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处置意见，加强对信访较多、问题反映比较集中的部门进行廉政约谈。深化运用“四种形态”，严格正风肃纪，扎实开展执纪审查，坚持“一案双查”。做好执纪审查的“后半篇文章”，完善案件剖析制度，挖掘案件背后的体制机制漏洞，强化以案促改，充分发挥执纪审查在推进一流大学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提升方面的积极作用。

15. 积极推动制度体系建设。坚持制度反腐，扎牢不能腐的笼子。持续落实主题教育整改要求，深入查找存在的体制机制问

题，找准权力运行关键部位和监督管理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建立健全制度措施，堵塞漏洞，形成有效的内控机制。贯彻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集体决策，严格执行校院两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党委会议事规则，规范校院两级议事决策制度。修订完善《东北大学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实施细则（试行）》。把廉洁性要求融入制度建设。加强纪检监察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纪检监察制度体系。加大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对违反制度的行为强化追责惩戒，使制度真正成为硬约束而不是“橡皮筋”。

16. 建立风险防控动态机制。强化领导干部的忧患意识和底线思维，认真研判风险，健全风险防控和应急处置机制，提高对风险的发现力和处置力。按照“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表单化、表单信息化”要求推进风险防控的精细化管理，做好制度流程的梳理工作，推动各部门每年针对2-3个重要部位和关键环节的风险点开展专项梳理和整顿，形成务实有效、科学管用的制度措施。加强对廉政风险防控的调研对接交流和监督检查。加强对选人用人、人才引进、招生考试、招标采购、财务管理、科研经费、资金分配、基建后勤、校办企业、合作办学、评审评比、学术诚信、师德师风等重点领域的监管，不断强化重点领域的风险防控和监督。加强廉政信息采集、录入与管理，推进党风廉政信息化建设，加强廉政档案、信访举报情况、干部廉洁教育、干部参加廉政会议情况等数据的使用，增加监督检查和考核、预警

手段。

17. 强化警示教育力度、广度、深度、效度。加大全面从严治党 and 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力度，建立各级组织都成为宣教主体的全员教育格局。不断探索廉洁教育方式方法，拓宽经常性教育渠道。拓展培训对象覆盖范围，把党员干部、纪检监察干部、学术带头人、基层党组织负责人、新提任干部、重点岗位人员、新入职员工纳入培训范围。以案示警、以案为戒、以案促改，推进警示教育制度化常态化。

创新性开展廉政文化作品大赛、廉政文化建设创新工程、廉政文化活动月等品牌活动，充分发挥好廉政文化建设的教育引领示范作用。用好“清廉东大网”“清风廊”、校报“廉政之窗”、校园流动宣传展等廉政文化宣传阵地。

七、牢记初心使命，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18. 坚守忠诚干净担当。学校纪检监察干部要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守牢忠诚初心，勇于担当、积极作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把监督执纪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切实加强自我监督，严防“灯下黑”。用更高的政治站位、更大的使命担当、更严的纪律作风，认真履职尽责，助推和保障学校建设发展。

19. 从严从实淬炼过硬素质。按照“把队伍建强、让干部过硬”的要求，继续推进“素质能力提升工程”，加强人员配备和全员培训，加强专兼职纪检监察队伍、二级纪检干部队伍建设。

通过学习培训、研讨交流、实践锻炼、以干代训等方式，练内功强本领，用更好的履职尽责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落实好秦皇岛分校纪委的双重领导体制。围绕纪检监察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开展专题理论研究，不断提升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

- 附件：1. 东北大学 2020 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解清单
（校党委班子）
2. 东北大学 2020 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解清单
[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各学院]
3. 东北大学 2020 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解清单
（机关部处、直属部门）

